

#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主动公开

佛建函〔2021〕14号

加 急

##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2021年 春节期间及节后房屋建筑工地复产复工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安全生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做好企业疫情防控和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确保我市建筑工地安全生产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结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春节前房屋市政工地施工和疫情防控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改的紧急通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认真做好春节期间继续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检查和复产复工前工作部署

春节期间，继续施工的项目，参建各方主体要严格落实“提级管控”，企业负责人必须带班指挥，项目负责人24小时在岗，并专门制订具体安全防护措施及应急处置预案，禅城、南海、高明区局要加强对春节期间继续施工项目的检查，对不落实“提级管控”措施的，一律责令停工整改。

春节节后复工阶段，针对施工机械设施设备停工后重新启动，

---

容易出现机械故障；各类安全防护设施较长时间未能得到检查、维护，自身稳定性和防护效能可能失效；大部分从业人员还沉浸在节日气氛中，普遍存在思想松懈，注意力不集中，容易发生意外等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各区局要充分认识做好复工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尽快消除节后综合症，迅速进入工作状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加强组织领导，研究部署复工安全生产工作。要督促参建各方按照“三个一”（即节后复产前进行一次全员安全生产培训，制定一套节后复产方案，完成一次复产前设施设备的全面检修）目标要求，严格落实防范措施，抓早、抓细、抓实相关工作，确保项目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后方可复工，严防复工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 **二、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各区局要督促企业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在节后复工期间各项目工地要特别做好以下工作：一是人员流动管控方面。建立春节假期人员流动情况台账；专人跟踪春节前离粤和春节后来粤人员健康状况，落实始发地（掌握到县级来源地）制度落实，根据最新疫情防控要求落实来佛前后核酸检测要求；落实高风险地区人员不流动、中风险地区人员原则上不流动措施到位。二是人员健康监测方面。工地严格落实实名制管理，新进场人员、有呼吸道疾病症状人员和重点人员（入境人员、来自国内高中风险地区人员等）要加强监测需要进行核酸检测的人员是否做到“应检尽检”、“愿检尽检”。三是防疫设施设置方面。完善体温测量点设置，落实进场人员测量体温措施；工地内合理划定隔离区域或设置；工地严格落实围闭管理等措施。四是防疫物资准备方面。配齐备足

测温设备、体温计、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专业消毒纸巾、医用乳胶手套、消毒剂等。五是防疫应急管理方面。针对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特点，组织修订完善应急处置预案，以及开展疫情防控应急实战演练和桌面推演等。

### **三、严格落实安全管理人员到岗履职**

各区局要按照“抓安全必须严管理”的工作思路，在部署复工相关工作时，督促各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安全主管、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监理单位项目总监、相关人员提前到岗履责，落实岗位责任，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满足相关规定，特别是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数量应满足配备规定和施工需要，对项目实施有效管理，保证项目安全管理体系有效运行。项目相关管理人员到岗后，项目部应根据施工要求，明确安全岗位职责，切实落实安全生产“定岗定责”要求；在项目相关管理人员未到岗、未完成复工准备工作之前，不得擅自复工。

### **四、切实加强复工前安全教育培训**

各区局要督促企业按照《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 2021 年节后复产复工安全培训教育工作方案》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培训不到位就是重大安全隐患”的意识，准确把握节后复产复工安全生产特点，依托“云课堂”平台开展线下培训和在确保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安全前提下，有针对性开展形式多样的复产复工线下培训，全面落实企业安全培训主体责任，做到建筑行业安全教育“全覆盖”。特别要加强对新进和转岗工人的安全教育培训，重点培训复工后安全注意事项和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未经教

育培训或者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禁止上岗作业。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要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好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并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到位到岗情况、从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及时进行检查。

## **五、全面开展复工前安全生产检查**

各工程项目的建设、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要认真组织开展复工前安全生产自查工作。自查工作由建设单位牵头,会同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组织实施。自查要以施工现场安全防护设施设置情况、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情况、临时用电安全状况、起重机械设备维修保养情况以及施工现场高处作业设施的稳定性和牢固性等为重点,对于周边地理和地质条件复杂、施工作业危险性大的工程,按要求落实每一项检查内容,并将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整改情况形成台账,安排专人跟踪负责,落实安全隐患发现、整改闭环处理。对风险点、隐患点进行排查并整改,对查出的安全隐患,要落实专人负责整改到位,并建立节后复工自查档案备查。

各区局要针对春节节后复工这一特殊时段,落实省、市近期一系列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通知要求,对节后项目复工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严格检查,督促建设、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开展复工条件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安全投入不足、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不齐、现场防护不达标、重大专项施工方案不审查、安全监理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项目,坚决不准予复工,确保复工项目的各项安全管理措施落实到位。在建工地按要求由主要负责人签订《企业安全生产诚信承诺书》(见附件1)逐级上报,由区局统一收齐后报送至我局。

## **六、严格实施复工审查工作**

各区在建筑工地复工工作上要严格执行上级有关通知精神。工程项目实施全面安全生产检查后，工程参建各方要将自查结果和隐患整改情况形成书面复工报告，由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五方责任主体单位安全生产责任人签字确认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后方可申请复工。

各区住建部门对监管项目提出的复工申请进行全覆盖复查，认真检查并确认安全生产条件达到复工标准方可批准复工。复查发现仍不具备复工条件，现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要依法从严从重处罚并在相关媒体予以曝光。

## **七、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及信息报送**

各区局和项目工地要配齐配强工作力量，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及时更新各方联系信息，加强春节期间信息报送工作（见附件 2），确保各类信息“传得下去、报得上来”，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有效处置突发情况，确保不发生聚集性疫情和安全生产事故。

- 附件：1. 企业安全生产诚信承诺书  
2. 春节期间工作情况统计表

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 2 月 8 日

（联系人：杨中，联系电话：82705044）